

桐柏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桐交（ 2022 ） 177号



桐柏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报告

桐柏县司法局：

桐柏县交通运输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依据《法治河南建设规划（2021—2025 年）》、《中共南阳市委、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 年）〉的通知》、《桐柏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征求意见稿）》相关要求，结合交通运输工作实际，认真组织落实，严格履职尽责。2022 年，紧紧围绕交通运输中心工作，以依法行政为准则，以强化普法和依法治理为抓手，建立健全依法行政决策和推进机制，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和保障机制，深入推进服务型执法建设，依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强化对行

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具体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领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

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组织保障有力。我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主管局长为副组长，局属单位主要领导和局机关有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为全面依法履行政府职能提供组织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杨平同志高度重视法治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局重要工作，年度召开两次党组会议研究解决法治建设的重大问题。

（二）坚持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培训。领导班子带头学法用法，切实落实行政执法人员“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推动领导干部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

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一）深化放管服效改革。交通运输局坚持职权法定、权责一致、公开透明、便捷高效的原则，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形成决策科学、执行坚决、流程优化、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机制。

按照上级要求，认真做好上级部门取消、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落实和承接工作。依据《关于开展放权赋能 247 项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梳理的通知》，承接下放职权并进行办件测试。目前承接业务端口已开通，承接权限已纳入政务服务

平台，所承接事项可实现线上办理。

县交通运输局全面落实“最多跑一次”工作要求，按照《南阳市“放管服”办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全域通办”工作的通知》、《桐柏县创建“无证明城市”实施方案》，持续推进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大幅提升“一网通办”能力。实现“零中介机构”和“清单之外无证明”，群众到县行政审批服务大厅交通局窗口办理事项实现“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体现服务零距离，提高了政务服务水平，提升了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二）持续完善事中事后监管。运用现代化技术“互联网+监管”系统，实现监管规范化精准化智能化，现有“互联网+监管”事项主项 12 项，子项 54 项，实现监管事项覆盖率 100%；制定并公布了《桐柏县交通运输局“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建立健全了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交通运输执法检查人员名单、交通运输市场主体名录库等“两单一库”，我局录入抽查事项清单 31 项，录入执法人员 64 名，抽查任务完成率 100%。对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在双随机监管信息平台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形成有效震慑，增强市场主体守法的自觉性。既保证了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又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实现了依法监管、阳光行政。

（三）加强交通运输信用建设。我局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实现企业信息的依法公示、联合惩戒和社会监督。对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行为，将其相关失信信息录入河南省综合行政

执法信息系统，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依据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道路运输企业诚信评价的管理办法》、《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道路运输驾驶员诚信评价的管理办法》、《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员诚信评价的管理办法》等通知要求，开展年度的道路运输企业信用评价工作。

我局推进随机抽查与社会信用体系相衔接。建立健全交通运输市场主体诚信档案、失信联合惩戒和黑名单制度。2022 年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公示涉企信息 42 条，印发了《桐柏县交通运输局信易行工作方案》，《桐柏县交通运输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实施交通运输领域“信易行”工作的通知》，制定了《桐柏县交通运输局“宛信分”激励措施》，开展诚信宣传教育志愿服务活动 3 次，开展诚信体系专题培训 4 场，评选桐柏县交通运输局诚信企业 2 个，评选桐柏县交通运输局诚信之星 2 名，营造了很好的交通运输诚信风气。

（四）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规范交通综合执法行为。我局调整了交通运输局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领导小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等工作小组人员，形成了由局长负总责，分管领导协同配合、各执法单位具体落实，法制股强化执法监督检查的工作机制。

加强执法队伍管理，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审查制度，强化证件管理。2022 年通过资格审查、学法培训，对 81 名交通行政执法持证人员进行执法证件年审。

严格按照交通运输部行政执法程序规定进行执法，把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作为重点，认真落实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审查制度、重大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制度，严格落实《河南省交通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标准》，避免同案不同罚、人情执法、趋利执法等现象。做到交通运输行政处罚合法、合理、公平、公正、公开。

按照集中培训和日常学法的方式加强交通执法人员培训教育，聘请专职律师和邀请县司法局专家对交通行政执法人员开展了以“规范执法”为主题的专题培训。将《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河南省道路运输条例》、《河南省农村公路条例》、《河南省治理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办法》、《交通行政执法规范》、《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程序规定》《综合执法队伍素质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关于全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严格执行“八不准、六严禁、四必究”的通知》等行政法规纳入日常重点学习，并进行了学法考试，每位执法人员的学习成绩作为年终评比的重要依据。通过学习培训，全体执法人员的政治素质、法律意识得到提高。

组织开展案卷评查活动 1 次，评查案卷 32 份，及时发现纠正执法过程中不当之处，做到取长补短，共同提高。通过案卷评查活动全体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得到提升。

（五）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我局把服务型执法作为推进交通运输系统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交通的重要抓

手。明确了转变行政执法理念、创新行政执法方式、推进刚性执法和柔性执法相结合的指导思想和有关要求,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探索使用行政指导执法文书,用行政指导推进执法,推行人性化执法。2022 年我局在西十里超限站设置便民服务点一处,开展源头企业上门走访送法活动十余次,把执法与管理、管理与服务、处置与疏导结合起来,把说理贯穿于执法始终。

2022 年,为深入贯彻桐柏县交通运输局党组关于深入推进服务型执法建设工作的精神指示,落实南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南阳市服务型行政执法示范点创建工作的要求,县交通运输局对照《河南省服务型行政执法示范点验收标准》的要求,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示范点创建工作,县司法局已进行培育指导两次。

桐柏县交通运输局以服务型执法示范点创建工作为契机,持续提升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素养、服务意识和执法能力,积极践行“管理、执法、服务”三位一体的行政执法模式,在服务中实施执法,在执法中体现服务,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六)、推进“互联网+行政执法”。我局落实专项资金,推进超限超载车辆动态监测设备建设,原城郊公路超限站不停车预检系统升级为非现场执法系统,设置 S333 黄岗镇泌阳界等四处非现场执法点,在实际操作中,不断规范统一治理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运行机制,实现治超执法新突破。

(七) 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对交通运输重大事项,严

格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程序。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内容合法，2022 年未发生重大事项决策违法情况。

（八）实施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聘请兴淮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我局长年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决策、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并就交通运输系统所有涉法工作事项提供法律咨询和指导。

三、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一）建立常态化监督机制。依法受理群众投诉举报，公布举报电话 12328，整理群众投诉举报相关材料并建立工作台账。为更好地服务人民群众安全快捷出行做出了贡献。

（二）强化内部流程控制和权力制约。按照“抓系统就要抓清廉，管行业就要管清廉”的原则，建立以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领衔、各部门、各单位共同参与，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全面专责监督的工作机制。针对系统内部关键部位、权力过于集中的岗位及廉政风险防控点进行了全面梳理，加强制度建设，规范权力运行，对项目申报、规划、招投标、建设、验收结算、资金拨付、重大事项决策等重点环节、重点岗位，实行分级授权、定期轮岗，对主要负责人和关键岗位开展廉政提醒谈话，签订清廉承诺书。相继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组建设的工作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全面规范权力运行的工作意见》的基

础上，制定完善 13 类 46 项工作制度，形成《桐柏县交通运输局规范权力运行制度体系》汇编，通过建章立制，规范权力运行体系，将权力关进制度牢笼，从根本上堵塞“权力腐败”漏洞，局党组坚持民主集中制，建立健全“三重一大”议事规则，实行集体研究决定制度。确保权力运行公开、公平、公正。

（三）做好行政监察制度建设。加大问责力度，坚决纠正行政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坚决克服懒政、庸政、怠政，加强行政问责规范化、制度化建设。2022 年以来，共受理、承办案件线索 3 起，均已办结。对廉政风险较大、重要岗位（科室）负责人员进行提醒约谈，为进一步搞好今后的廉政工作奠定了基础。

四、严格规范性文件管理

（一）严格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规范性文件的制定严格执行调研论证、公开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和公开发布五个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部门起草，提交政府出台的规范性文件，提交前经过法制股严格审查把关，重点审查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适当性、协调性，确保规范性文件主体、程序、内容合法，不违反上位法的规定、不超越权限制定。

（二）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工作。严格按照规定程序、期限和方式进行规范性文件备案，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原则，建立备案登记制度、公布制度、通报制度和备案检查制度。对不合法、不适当的规范性文件都坚决给予纠正，确保规范性文件符合制定权限、内容合法。

（三）实行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和文本动态化、信息化管理。每年对本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清理结果向社会公布。2022年以来我局未制定规范性文件。

五、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一）加强领导，健全机构。实行政务公开，是建设法治政府、服务政府、透明政府和诚信政府的重要举措。我局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主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工作。

（二）完善制度，强化公开监督。我局着眼于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使政务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依托桐柏县交通网站和桐柏县政府门户网站，推进电子政务建设和网上政务公开，把网站列为公开信息的重要途径，将责权清单、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财政预决算及执行情况报表、行政许可和处罚项目、诚信”红黑榜等编制公开目录，逐一上网发布，接受社会监督。

六、开展应急处置工作，依法化解矛盾纠纷

（一）平安交通与反恐防范工作

我局坚持依靠和发动群众，充分激发和调动人民群众参与维护社会治安的积极性，充分发挥巡防队伍作用，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做好战术战法合成演练和应急处突准备，有效震慑各类现行违法犯罪。

（二）社会矛盾排查化解工作

依托矛调组织，充分发挥矛盾纠纷调解队伍的职能作用，及时排查发现并就地化解矛盾纠纷，加强婚姻家庭、邻里关系等多发性民间矛盾的调处工作，预防和减少“民转刑”案件的发生。

（三）社会管理重点工作

主要对治安管理复杂的车站周边等重点地区，容易发生公共安全事故的重点行业进行重点整治。对交通运输系统内的要害部门，集中开展安全大检查，督促指导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强化门卫、值班等制度，消除各类治安隐患。落实安保责任，制定周密安保方案和应急预案，做好返乡人员顺利回乡工作，确保旅客不滞留。

（四）做好舆情引导和处理。健全网络舆情监控收集机制，成立了舆情处置领导小组，明确了由局办工作人员做好依申请公开、网络舆情监控和网上来信的收集工作。对可能引起关注的负面信息作出预警，反馈至相关股室或单位，同时明确回复、办结时限。针对投诉或者反映较多的问题，及

时组织人员召开舆情研判会，准确查找原因，核实反应的问题，经审核后做出回复，及时消除负面影响。

（五）规范行政调解工作机制。我局建立行政调解机制，明确了分管领导，设置了行政调解工作机构、配备了行政调解工作室，明确行政调解人员。依法有效地化解矛盾和纠纷。

（六）做好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对复议案件做到“三要”：一要注重调解，对申请人热情接待，详细解释；二要快速高效，尽量缩短办理时间；三要抓好错案责任追究落实。并按规定落实行政复议案件统计工作零报告制度。2022 年我局无行政复议、应诉案件。

七、强化培训，提升干部职工依法行政能力

县交通运输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到普法工作全过程、各环节。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同普法工作结合起来，发挥好交通运输基层普法阵地的作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交通运输机关、进交通运输企业、进交通运输客货运站场、进网络。局机关通过每周四学习日定期开展法制讲座，党委中心组学法 4 次，全系统共举行各种形式集中学习 19 场次，县交通运输系统 300 余人参加了 2022 年南阳市司法局“12·4”法律知识网络有奖竞答活动。通过设置法治宣传栏、执法车辆宣传、悬挂横

幅、布置展示版面、发放宣传材料等方式，由点上宣传延伸拓展到与交通运输有关的群众相贴近。通过多角度的法制学习宣传教育，引导交通运输系统职工坚定不移的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实现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

八、存在问题

（一）执法工作力量薄弱。当前，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业务剧增，执法人员与执法任务不匹配，且执法专业性不强，基层交通执法力量与目前日趋繁重的安全监管任务愈加不相适应。

（二）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不足。推进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力度不够，探索开展移动执法、非现场执法工作进展不快，行政执法装备保障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大。

九、下一步打算

（一）加强岗位大练兵，提高工作效能。紧扣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有关要求，在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执法满意度上下功夫，推动交通运输服务型执法水平整体提升。

（二）以基层行政执法人员能力提升专项活动为契机，细化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开展学习、培训苦练基本功，

有效促进交通综合行政执法人员能力大提升、作风大转变，推动执法规范化建设常态化制度化。

（三）加快非现场执法设施建设进度，积极推广运用“不见面执法”，逐步设置安装交通运输非现场执法系统，加速科技赋能交通执法。

